

##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重大资产重组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3 月 8 日开市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向非关联方购买境外资产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同时公司筹划向非关联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偿还上述重大资产重组项目银行贷款。资产收购不以非公开发行为前提。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15 日开市起停牌不超过 30 日。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工作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规范上市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停复牌及相关事项的通知》及其他有关规定，本公司应在股票连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内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若公司筹划的非公开发行方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情形公司将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披露非公开发行预案。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四日